



華夏導報

第一屆華岡新聞營訓導長主持始業式

共計八十六名學員研習三天

(本報訊)由新聞學社主辦的「第一屆華岡新聞營」，定於今(二十七)日上午八時三十分，在新聞系館舉行始業式。這項儀式，是由訓導長俞徵鈞主持，參加師長尚有課外活動組主任簡江作及新聞系主任方蘭生。

這項活動自本月二十七日至二十九日，連舉行三天。

第一屆華岡新聞系建立二十週年，所舉辦的系列活動之一，目的在使華人瞭解新聞的意義與價值，及新聞傳播與個人、社會、文化、政治的關係。課程以理論的探討，配合實際的參觀，計有新聞與外交、新聞與政治、副刊與文藝、新聞採訪、廣告與生活、傳播媒介與新聞攝影、電視、新聞、副刊、電視台等。

此次活動，所邀請的授課老師，有鄭貞銘、方蘭生、高惠宇、彭懷恩、丘彥明、閻凱毅。

社址：中國文化大學編輯室
臺北陽明山華岡電話：八六一〇五一一
轉二三三

其	張	人	辦	創
維	潘	人	行	發
貞	鄭	長	社	譽
嘉	鄭	長	社	社
滋	張	編	副	副
玉	梁	編	主	主
琴	卿淑吳	輯	編	編
菊宋	學	刷	印	印
系	心中動活生學	學	行	發

剪分錄 摄影

羅文坤、彭芸、及

李濤、李艷秋等，

多位傳播界的學者

專家。

(本報訊)據訓

導處軍訓教官處表

示，應屆畢業生軍

訓重修者，於六月

三日上午九時假軍

訓教官辦公室提前

測驗。

該校現有戲劇、音樂、舞

蹈三科，學生一百餘人，修

文、英文、數學、

歷史、地理、書法

、繪畫、樂理、歌

唱、口琴、民族舞

蹈、國術、體操架

勢、手語、相聲、詩

歌劇、化裝術、詩

歌朗誦等專長並志

願義務指導青少年

之本校師生，可逕

與博物館賴月英小

康國中特舉辦暑期

藝文班。

該班徵求義務教

師數名，凡具有國

語能力者，於今日下午一

時至五時自行到台

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一一五巷三十八號

陶林教室，不能到

者，於今日下午一

時至五時自行到台

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一一五巷三十八號

陶林教室，不能到

立憲派與辛亥革命

主講人：張朋園

紀錄整理：涂瑞攷

日七十二年五月二十七日華中

版三第

五期星

華夏導報

各位同學，今天我要談的問題十五年前已經寫成了一本書。由於貴系正舉辦辛亥革命系列演講，雖然是炒冷飯，還勉強可以與你們的主要題配合。當然，也藉此提出一些我最近的看法，及一些值得再討論之處，和大家一起交換意見。我有個比較一般性的看法，在中國歷史上，任何一事件的發生，往往與知識分子是不可分的。也就是說，知識分子往往站在時代尖端，利用其知識解決時代問題，領導時代變遷。當然其態度激烈、溫和不一。探激烈者，以快刀斬亂麻方式迅速解決；而溫和者，以擇之過急無濟於事，而採緩和方式。此現象也存於辛亥革命時代。當時知識分子感到中國在西方武力壓迫之下，內部政治不夠振作，而覺現狀需加以改變，這可說是共同的要求。但用何種方法改革呢？當時有兩種態度：一為王張徹底推翻現狀的革命，即孫先生領導的同盟會，或稱革命黨。另一為主張就現狀逐漸改革的溫和派，即今天要說的立憲派。

立憲派是一群主張用溫和手段在現狀之下來改革的人士的統稱。換句話說，是主張在滿清政府的現狀之下，用君主立憲的方式來達成國家的改革。所謂君主立憲是指希望能實行英國所行的民主憲政制度，或日本明治維新後所行的制度。希望君主只是國家的象徵，御而不治的領導者，而真的權力在國會和內閣。此即為立憲派的理想。當時中國受列強的壓迫，如果革命，可能引起列強進一步瓜分，導致中國滅亡的危機。故此派言論有相當大的影響。或許諸位會問我，何種人參加革命？何種人主張立憲？此有一截然不同的分野：

革命是造反的，是要殺頭的，只有那些無後顧之憂的年輕人才參加革命。以同盟會而言，其會員年齡大約在二十到二十七、八之間，超過四十歲的已很少很少。這批人多半曾在外國留學，或在新式學堂讀過書，知道滿清政府腐敗，而覺唯有革命，才能使中國迅速重建、強大。而就現狀改革者的看法完全不同，就現狀改革的人有幾個特徵：第一，他們與社會現狀有密切的關係或享有特權、或甚為富有，怕因革命而失去特權及社會地位。清朝末年與社會有密切關係的人，大多是那些通過科舉考試，得到功名的進士、舉人、貢生、生員，他們是社會的精英，進則為官，退則為地方領袖。他們的收入好，享有財富及社會地位，怕一革命而喪失其既得利益。這批人當然不贊成革命。第二，革命與年齡有關。開國革命者大都為年輕人，而反對者則年齡較大。依我之謬論，四十歲以後者不革命。當然也有例外的，孫中山先生就是例外。惟這只是相對的，不是絕對的比例。有些人因為某種堅強的信仰，不怕冒險犯難。孫中山先生即是主張要行民主政治而革命的。諸位不可拿我的二分法判斷，而要依意識形態劃分，了解例外的因素。總而言之，立憲派是當時在社會中比較富裕、有地位、年紀大的一批人。以上是何謂立憲派的

說明。

接著，讓我們再進入較具體的問題，立憲派有其根源。中國改革運動由來已久，從鴉片戰爭以後就很明顯。自強（洋務）運動失敗之後，知識分子尋求改革中國之道，而有康有為、梁啟超等領導的戊戌變法運動，及孫中山先生所領導的革命運動。前者為立憲派的導源，這一派人主張就現狀改革。後者主張徹底推翻現狀，而有十次不斷的起義。

為何要立憲一詞呢？當孫先生的革命運動在積極推展時，有一批追隨康、梁者，鼓吹滿清政府走向君主立憲，彷彿英國的政治形態，這就是立憲運動。此運動於一九〇五年隨召開資政院（類似臨時國會），於地方成立諮詢局（類似省議會）等臨時機構，使人民練習議政。西元一九〇九年中國人民首次有投票權。選舉事宜是很繁重的。需先決定選民資格，此則需要以調查人口為基礎，而中國向來沒有做過人口調查。無法，只有一面進行人口調查，一面舉辦選舉。這些選出來的議員大半是支持君主立憲的，分析他們的出身背景：這批人百分之九十一保有傳統功名，可說絕大多數屬於士大夫階級。其次至少有百分之二十的議員正式接受了新式教育；其中有留日歸來者，有國內新式學堂畢業者：若干兼具新式教育及傳統科第之出身。再者，他們大多來自富有的家庭環境，有的人在當選前曾任政府職官。此外，他們的平均年齡約四十一歲，正值鼎盛春秋。

立憲派是反對革命的，但他們與辛亥革命關係密切，他們的行動促成了革命的爆發。一九〇九年他們當選之後，以議員姿態出現，是人民代表，他們要求「正式國會必須馬上召開」。各省諮詢局派代表到北京請願，三次請願，終於迫使滿清政府同意縮短預備立憲期為六年。但他們仍然不滿，認為清廷有心欺騙，此甚助長革命的發展。再則為四川的保路運動。滿清政府以民間缺乏資金，決定將鐵路民辦的政策改為鐵路國有，由政府直接投資建設。但原先民間已投入的資本該如何處理？是否該退回？卻無明確政策，此不可避免的會引起衝突。四川爆發了保路運動，領導保路運動的為諮詢局，他們對抗政府，演變到四川總督之被殺。此為六月間事，辛亥革命於八月間爆發。故史家皆謂保路運動助長了辛亥革命。

我們要檢討，究竟獨立是何意義？立憲派真想獨立嗎？我們可說，當時獨立是一個曖昧的行為，因為他們並未表明其獨立後是革命或反對清廷。假如清廷壓制了革命，他們可能

會說獨立是為了維護地方秩序；革命成功了，他們當然說獨立是擁護革命的。

由於立憲的捲入，辛亥起義後先後只有一百多天，革命的狂潮就過去了。我們不禁要問，革命只是以推翻清政權為滿足嗎？革命必須是多方面的，中國的問題無論是政治、經濟、社會，都有許多急待解決的問題。中國是個窮國，尚未

走向工業化，由此可知經濟改革非常迫切。中國的又有一問題是分配不均。在農業社會中，土地就是財富，人人希望擁

有土地，我們中國的土地，不幸得很，集中在少數人的手中。根據估計，土地集中在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的人手中。革

命之前，孫中山先生就注意到了這個問題，可是，革命之後，大家都置中山先生的理想於不顧，國會由國民黨（革命黨）與進步黨（立憲派）組成，兩黨議員大都來自富有的家庭

，他們絕口不談土地問題或平均地權。如果我們檢討辛亥革命的成就，我所說推翻滿清，建立共和是很大的成就，但在經濟和社會兩方面，並無可觀的成就。若十急待解決的問題未能解決，為什麼？此與立憲派的反對改變現狀有關。立憲派於武昌起義後，宣布獨立，他們是要控制局勢，以免演變到控制不住，而喪失個人的權利。土地問題之不受重視，種下了馬克思主義在中國滋生的種子。辛亥革命，革命黨是首功，自無疑問，而其失敗並非革命黨之過失，而是立憲派滲透其中，打住了革命潮流，消除了革命的熱情，該革的未革，該建設的未建設。革命必須與建設相連接。革命的第一步是破壞，將不合理的現象鏟除，然後從事建設。如果只有一步破壞而無建設，則革命必然不能成功。

其一、碧潭修禊
詩二首
華岡教授 侯暢

癸亥上巳中國文化大學中華學術院詩學研究所舉辦雅集，在新店淨業寺開碧潭船上，午餐吟詠修禊敬呈 張創辦人潘校長維和主持易所長太白籌劃。
碧潭上已漫尋思 美語聲聲曲意隨
小徑山溪環古寺 畫船鼓浪試新詩
春朝良覩宜修禊 梅雨初晴展采眉
吟詠不忘家國事 羣覽仰仗策安危

壬戌秋接受大韓民國建國大學名譽法學博士學位，國家博士杜松柏教授以詩見贈，乃作此答謝并呈 張創辦人曉公潘校長維和諸位教授詞長敬祈斧正。
關河迤邐壯三韓 漢水南山帶薄寒
老至簪纓慙作餘 遷來學位等閒看
不經約守寧知政 岂為居安敢慶風
漢城市郊秋天，紅葉甚多，舊時在我國大陸韓國光復軍同僚將校男女英豪仍存者不少，各方宜予珍視優待。

教育部函請本校法學院對大學必修科目關於法律系課程之研究

法律系提出意見

一、法律之為用在配合政治，保障國家權益，人民權利。法治國家莫不以加強法律教育，積極培養法學人才為要務。

二、民主政治，運行是否健好，每於法律教育設施之良窳以覈之。法學人才素質好，任之以事，則政治清明，社會安寧；反之，則法治傾，風俗敗，其餘亦不足論矣。

三、法律是人事科學，人事萬千，變化無窮，非有足以應付萬變之才能，即不能擔當應付萬變之重任。於是，法律教育只可加強，不可削弱。

四、法律是一門整體一貫的學科，猶若人之四肢百體，互相牽連，損其一節，即害及全體。法律基本科目有其定數，其創減，亦甚明矣。

五、法律是專門學科，與醫學彷彿，惟恐所造就之人才不夠專門。寧有以其所學太專而不適於用之理。現代高等教育無不分門分科，重在專才之培養，未聞須歸還所生之小牛五十頭。

中國文化大學農學院附設碧園牧場擴大經營計畫第一次籌備會議

時間：民國七十二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三）上午八時三十分。

地點：本校藝術館敬業堂。

出席：潘維和、鄭嘉武、劉炳吉、易大德、張溯崇、程兆熊、徐量如、戴香蘭、楊文達、許祐淵、吳俊蘭、張玉寶。

主席：潘校長維和。

主席致詞：1. 本校碧園農場自民國五十四年十一月開始辦理，經歷多次變更名稱——碧園農林公司、碧園實驗農場、碧園農林漁牧公司等。

六、徐主任報告：（畜牧系）本系提出該計劃之目的，在於提供本系教學研究之需要。2. 遵照教育部評鑑結果，充實畜牧場。3. 增加農場收益，擴充教學設備。

七、劉副校長報告：財務單位需請提出整體計劃，並詳細分期經營情形，包括校外補助及校內投資，並經會計室之

一職。

五、各大學法律系所定必修科目均係依據教育部之規定辦理，蓋無一而非為基

本核心課程也，歷經修訂，已減縮至最

低限度，若復規定必修科目不超過五十

學分者，則因火候不足，所造就之人才難免「半生不熟」不堪任用，想非政府

辦理法律教育之初衷。

六、今日之司法官員幾全部取諸於法律

學校，而法律學者之服務於行政、立法

等政府機關者又不知凡幾。雖云如此其

盛，然仍偶聞有人指摘法律人員素質之

欠善而歸咎於法律教育。是則輿論之所

要求者在法律教育之加強充實而不期望

其創減，亦甚明矣。

七、法律是專門學科，與醫學彷彿，惟

恐所造就之人才不夠專門。寧有以其所

學太專而不適於用之理。現代高等教育

無不分門分科，重在專才之培養，未聞

須歸還所生之小牛五十頭。

九、本次會議決定事項：1. 畜牧系主任徐量如教授，兼牧場籌備主任。

2. 畜牧系正式提出籌建牧場計劃；至於養雞之籌建，希望

能結合校友的力量，由學校站在輔導與聯繫之地位。

3. 本校有畜牧學系，則必需要有牧場之成立，並遵照教育

部評鑑結果改進；例如：東海大學成立畜牧系最晚，但是現

有六種產品盛行全國。

4. 經費新台幣壹百貳拾萬元，財務單位原則上同意協助，但需有經營之計劃及具備企業經營方式。

5. 牧場成立之財務，稽核由本校負責，統籌管理。

華岡半月大事記

「通才」者。且所謂「通才」，意義復

欠明確，如謂習甲項專門學科者同時

兼習乙項專門學科

，若是即為「通才」，則若分期分頭

學習，自無不可，苟減損甲項學科之分量，以遷就乙項，

同時復減損乙項學科之分量以遷就甲項，

可能兩面都會落空。所望過奢，效果

相悖，或者反為國家之一項損失乎。

八、法律教育之主旨，乃為國家培育優

秀的司法與政治人才，應作長期打算，不必鰥然以一時之供求與就業問題爲

慮。大陸光復後，重建司法，需用至少

十萬以上司法人員，尤宜早為儲備。法

律是國家精神基礎，思想問題深關重要

，匪僞類似司法人員一律不可留用，以免後患。因是加強法律教育應為今日政

治上殷切之要求，若削弱法律教育，以

成就「通才」，其事即非為一個單純的

教育問題，舉凡立法、行政、司法以及

考試，應均有其一份必然之關係與期望

，似宜基於國家之利害得失，作更深一層之考慮。

5. 中華學術院道敎研究所第二次籌備座講會，五月七日舉行；鄧文儀、潘元規、鄧元忠、楊汝丹等與會。

6. 美國在台協會經濟參事黎東方教授公子黎成信伉儷，五月十二日來校訪問。

7. 哥倫比亞議長安德斯巴特蘭納博士伉儷五月十四日來校訪問，拜會張創辦人、潘維和校長；莊副校長、愛蘭娜伉儷接待。

8. 瑞典國家廣播公司 Mr. Per Skans 等三人，五月十四日來校訪問莊副校長有關中國音樂教育。

9. 全國性祭祀亞聖孟子二千三百五十五年誕辰大典，校長潘維和博士專題演講「孟子的民主法治學說」。

10. 訓處七十一學年度學生社團績效總展暨資料展，五月十六日在興中堂舉行，潘維和校長剪綵；各大專課外活動組主任來校觀摩。青工會救國團演會指導。

11. 華岡農業基金會第七十七次會議，五月十六日在碧園華岡學會陳建宇講師榮獲校長潘維和博士頒贈建校廿周年榮譽狀。

12. 美國奧克拉荷馬州靜水市市長克麗絲汀女士及其夫沙曼博士訪問華岡，商談與家政系建教合作事蹟。

13. 教務處語文中心黃里愛主任、推廣中文蔡宏光主任、華武、張佛千等多人參加。

14. 國名畫家周士心歸國畫展，五月十二日在華岡博物館開幕，校長潘維和博士主持；陳立夫、郎靜山、潘重規、許君兆熊、徐量如、戴香蘭、楊文達、許祐淵、吳俊蘭、張玉寶等多人參加。

6. 牧場成立之人事任用，包括技術人員壹名，工友壹名。

7. 經營牧場之籌建，經費部份由學校撥款（農學院已撥款十二萬），部份為貸款；貸款方式依計劃逐步辦理多項手續。

8. 牧場之財產，應列入本校總務處保管。

9. 農發會之合作計劃（在農林實驗林場），設立牧場與碧

園牧場，可並行而不背。

10. 請徐主任收集各大學農學院牧場之組織、規程，並於週三（五月廿五日）提出報告，經人委會核定，報請教育部核備。

1. 中華學術院宗教與道德研究所第七十次演講會五月四日舉行，我國前駐象牙海岸大使芮正泉博士主講「非洲的文化

宗與現況」，查顯琳（公孫璣）、王敦雅等參加。

2. 國際騎士諮詢會議長韓籍李康士博士，五月七日訪問華岡，拜會校長潘維和博士。

3. 中華學術院道敎研究所第二次籌備座講會，五月七日舉行；鄧文儀、潘元規、鄧元忠、楊汝丹等與會。

4. 設造紙印刷研究所，五月十日舉行成立會，何壽川、鄭本山、許慶雲、李興才等多人與會。

5. 美國阿拉斯加大學英文系主任 Dr. Frank Buske，五月十一日來校訪問。

6. 美國在台協會經濟參事黎東方教授公子黎成信伉儷，五月十二日來校訪問。

7. 哥倫比亞議長安德斯巴特蘭納博士伉儷五月十四日來校訪問，拜會張創辦人、潘維和校長；莊副校長、愛蘭娜伉儷接待。

8. 瑞典國家廣播公司 Mr. Per Skans 等三人，五月十四日來校訪問莊副校長有關中國音樂教育。

9. 全國性祭祀亞聖孟子二千三百五十五年誕辰大典，校長潘維和博士專題演講「孟子的民主法治學說」。

10. 訓處七十一學年度學生社團績效總展暨資料展，五月十六日在興中堂舉行，潘維和校長剪綵；各大專課外活動組主任來校觀摩。青工會救國團演會指導。

11. 華岡農業基金會第七十七次會議，五月十六日在碧園華岡學會陳建宇講師榮獲校長潘維和博士頒贈建校廿周年榮譽狀。

12. 美國奧克拉荷馬州靜水市市長克麗絲汀女士及其夫沙曼博士訪問華岡，商談與家政系建教合作事蹟。

13. 教務處語文中心黃里愛主任、推廣中文蔡宏光主任、華武、張佛千等多人參加。

14. 國名畫家周士心歸國畫展，五月十二日在華岡博物館開幕，校長潘維和博士主持；陳立夫、郎靜山、潘重規、許君兆熊、徐量如、戴香蘭、楊文達、許祐淵、吳俊蘭、張玉寶等多人參加。

6. 牧場成立之人事任用，包括技術人員壹名，工友壹名。

7. 經營牧場之籌建，經費部份由學校撥款（農學院已撥款十二萬），部份為貸款；貸款方式依計劃逐步辦理多項手續。

8. 牧場之財產，應列入本校總務處保管。

9. 農發會之合作計劃（在農林實驗林場），設立牧場與碧

園牧場，可並行而不背。

10. 請徐主任收集各大學農學院牧場之組織、規程，並於週三（五月廿五日）提出報告，經人委會核定，報請教育部核備。